

证券代码：002201

证券简称：正威新材

公告编号：2024-41

江苏正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所持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风险提示：

江苏正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控股股东深圳翼威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翼威”）及其一致行动人西安正威新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正威”）累计被冻结（含轮候冻结）股份数量（含本次）占其所持本公司股份数量比例已达到100%，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近日公司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系统获悉，本公司5%以上股东西安正威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被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轮候冻结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司法冻结起始日期	冻结申请人	原因
西安正威	是	41,320,000	100%	6.34%	否	2024年7月8日	辽宁省沈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2、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的基本情况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本公司股份累计被冻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司法冻结			轮候冻结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累计被轮候冻结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深圳	106,403,900	16.33%	106,403,900	100%	16.33%	106,403,900 ^注	100%	16.33%	0

翼威									
西安正威	41,320,000	6.34%	41,320,000	100%	6.34%	41,320,000	100%	6.34%	0
合计	147,723,900	22.67%	147,723,900	100%	22.67%	147,723,900	100%	22.67%	0

注：四川省成都市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深圳翼威106,403,900股股份，安徽省合肥市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深圳翼威55,000,000股股份，山东省青岛市中级人民法院轮候冻结深圳翼威38,610,100股股份。

二、该事项对公司的可能影响及相关风险提示

1、截止本公告日控股股东深圳翼威及其一致行动人西安正威、间接控股股东深圳正威（集团）有限公司和正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均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形，不涉及任何形式的承诺未履行和负担业绩补偿等义务，不存在与本公司之间的关联方资金往来、相关交易等；亦无本公司对上述相关主体进行利益倾斜的任何其他情形。

2、该事项对本公司生产经营和公司治理的最终影响程度有待评估，对公司现有的日常运营暂无较大影响。公司经营层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演变过程，并及时披露相关信息。

3、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公司披露的所有信息均应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任何其他来源，包括但不限于任何形式的（自）媒体、论坛或股吧里的言论、其他非指定媒体媒介上发表、留存、转载、链接的信息均非本公司的法定信息。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和《证券轮候冻结数据表》。

特此公告。

江苏正威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0日